

桂 林 市

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文件

桂林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做好清明节和广西三月三期间南宁消防救援机动支队靠前携装巡护的通知

灵川县、象山区、叠彩区、七星区、临桂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为提高清明节和广西三月三期间出现森林火情处置效率，确保森林防灭火工作安全，结合我市森林防灭火工作实际，经与南宁消防救援机动支队协商后，决定调派桂林大队、梧州大队靠前携装巡护象山区、叠彩区、七星区、临桂区、灵川县。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靠前携装巡护时间

1.清明节期间：2026年4月4日至4月6日。

2.广西三月三期间：2026年4月17日至4月20日。

进驻具体时间由相关县区与桂林大队、梧州大队联系确定。

二、靠前携装巡护兵力部署及联络员

1.象山区、临桂区共30人。

联络员：象山区应急管理局梁小冬，电话：18277310680。

联络员：临桂区应急管理局廖佳全，电话：13807734618。

南宁消防救援机动支队梧州大队副大队长樊晓兵，电话：
18615494206。

2.七星区、叠彩区尧山林区共20人。

联络员：七星区应急管理局葛义刚，电话：18076751777。

联络员：叠彩区应急管理局唐丹，电话：18807739492。

南宁消防救援机动支队桂林大队二中队中队长邱品轩，联系电话：
17610870013。

3.灵川县共20人。

联络员：灵川县应急管理局周玉婷，电话：15677319200。

南宁消防救援机动支队桂林大队二中队中队长邱品轩，电话：
17610870013。

三、靠前携装巡护的具体任务

以执行快速处置森林火情为主,同时开展森林防灭火宣传和携装巡护、排查森林火灾隐患。

四、靠前携装巡护保障

1.巡护保障: 巡护县区要安排熟悉巡护区内森林防灭火工作的工作人员作为向导,切实做好南宁消防救援机动支队靠前携装巡护期间的保障工作。

2.信息保障: 巡护县区与南宁消防救援机动支队要指定专人负责信息畅通,遇有火情及时、准确反馈。

3.伙食保障: 靠前携装巡护的南宁消防救援机动支队伙食由负责的巡护县区保障。

五、工作要求

(一) 提高政治认识。要把南宁消防救援机动支队靠前携装巡护作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森林防灭火工作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的具体行动来抓,要牢固树立灾害风险管理和综合减灾理念,把“排风险、除隐患、防火情”作为首要任务,有效降低森林火情火警次数的实际举措。

(二) 严密组织。巡护县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及应急、林业主管部门要密切配合南宁消防救援机动支队,严密组织部署,明确职责分工,遇有火情处理,各级指挥员要靠前指挥,亲自组织

队伍行动。要密切注意天气变化，充分预判风险隐患和可能出现森林火情的区域，确保靠前携装巡护任务圆满完成。

（三）搞好配合。无论是执行森林火情火警处置任务，还是执行森林防灭火宣传、巡护及培训任务，巡护县区都要全力支持配合，做到一家人不说两家话，同心协力做好一件事。

桂林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2026年3月24日

（公开前需经政府信息公开审查）

抄送：广西壮族自治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南宁消防救援机动支队

桂林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2026年3月24日印发
